

南投縣互助國民小學 109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V	滾動審視適切性及可行性的教育目標及願景，以課程架構圖呈現及用文字說明。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V	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程綱要規定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V	能延續學生學習發展需要，妥適規劃期間課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V	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程綱要規定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配合教導處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依學校發展特色、教育目標，衡量學生能力、社區產業發展等因素，審慎訂定校本課程。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V	藉由SWOT分析本校地理環境、學區特色、社區資源、學校規模、設備等條件及教師、家長、學生特質等背景，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進行課程之規畫與研發，期能發揮課程領導、課程形塑，並提供教師進行專業對話，俾以提升師生教學成效。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調整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劃須先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					V	教師定期召開教學研究會議育目標，參照師資專長、現有設備、社會潮流及學生能力等資料分析，修訂校課程內容，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後實施。

領域 / 科目 課程	5. 素 養 導 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V	1. 課程設計富有新意，適時運用學生喜愛的教學媒材，引發學生學習動機。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2. 跨領域課程設計，配合學校活動，提供學生多元發展的機會。 3. 各學年(年級)目標經課發會定期討論微調，清楚可達成，切配合學生能力
	6. 內 容 結 構	6.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V	1. 本校課程主軸之規劃，兼具學校正式與非正式課程之特色發展，並於課發會通過各處室重要行事活動需要融入各領域課程的節數，以求課程的統整性。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2. 相同主軸隨學習階段的提升有更深入的設計，並有一致延續性。
	7. 邏 輯 關 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V	課程計畫調配適切，能兼顧垂直與橫向的統整與連貫。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V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以課程發展委員會為課程領導核心，整合各班群學習社群及各學習領域之教學計畫與各項方案，使課程之縱向銜接及橫向聯繫更加完善。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V	針對課程需要編擬教學活動單，就認知、情意、技能等面向設計教學活動內容，符合教學發展原則。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彈性學習課程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課程規畫能依據部定與校訂課程架構，各學年課程規畫兼顧垂直與橫向的統整，調配妥適。行政同仁就教育趨勢、上級交辦事項、學校課程領導等面向由上而下進行發展規劃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V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V	結合學生文化背景及社區資源，設計在地化課程，加深文化課認知。課程經全校教師討論，縱向、橫向連結清晰。課程架構完整，多元而豐富。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課程與教學資源方面，將教師研發之教學計畫採E方式管理，以累積、發展、分享與有效運用，為學校累積課程與教學資產。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本校教師依照全校配課需要與教師專長考量，師資相互支援共享，充分運用人力資源。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透過教師研習針對行政的課程與教學領導措施、各項教師對話、學習型組織的參與、各類分組進修與研究機會的研修、各項教學專業成長競賽與活動的投入，加強教師專業知能的儲備。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每學期召開3-4次教學研究會議，參酌各領域教學大綱，分工進行教學計畫、活動設計或教學進度表之編訂。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V	由課發會資訊傳播組製作專屬網頁，放置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材，讓老師與家長了解。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班級教學活動設計，兼重學校特色及班級特色，有效結合社區內外資源、學校軟硬體資源、教師專長及家長支援，豐富課程內涵。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活動式課程多元化，以記錄、回饋、省思為主。包含：小書製作、分享、報告、活動心得分享、成品製作、學生互評、學生自評等方式。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參酌各項學生學習表現及成績紀錄，以確保課程教學與評量改進計畫之執行。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各領域授課教師於課堂上就學生學習情形、作業呈現情形、師生互動情形進行形成性、多元性、個別性的真實評量。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評量結果除作為成績依據外，更重視孩子的學習歷程，適時分析評量結果，提供作為教學改善及補救教學之依據。 評量考題建議繼續融入閱讀素養題型，評量時要考量知識、理解、應用、綜合層次。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每一學期末由全校老師就個人課程安排、教材選擇、教學活動進行、評量活動實施.....等進行評鑑，教導處彙整後於課發會提出報告，了解學校課程教學實施的情形。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評量包含課堂參與情形、操作評量、報告評量、檔案評量、測驗(定期評量)、小組合作能力給予質性、量化評量。 評量學生學習成就，除紙筆測驗外，各領域多以分組討論、口頭報告、戲劇表演等，但也要注意各學生是否皆確實參與及留意上課狀況。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20. 持續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於每學期末由學年老師填寫課程評鑑自評表，根據各項能力指標確實檢核學生的學習成效。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V		平常透過學年教師同儕專業對話，改進教學計畫，期望能進一步徹底掌握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其多元潛能，促進適性發展，肯定學習成就。 同時，透過教學評量，進一步了解學生的學習成就與學習困難，作為充實教學內容或實施補救教學的依據，藉以改進課程教材的設計與教學方法，以達成課程目標。 高年級評量試題已朝向國際評量試題方向出題，持續關注學生學習狀況；至於巡輔班協助讀題的部分請特教組全力支持，希冀讓全體學生持續進步。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V		

備註：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各評鑑層面應涵蓋特殊教育課程之規劃與推動。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
教學主任 謝芸薇

教師兼
教學主任 謝芸薇

校長 江子信